四川省教育厅

四川省教育厅 关于开展 2021-2023 年四川省高等教育人才 培养质量和教学改革项目结题验收的通知

各高等:

化高等教 教 改革, 德 根本 , 高等教 教 ,持 进 才 改革 践,根 《 川 教 关 — 高等教 才 和教 改革 报工 的 》(川教持

百格 管 , 报教 备案不得 更改 负 及 成 。

教 将 家对各单 报 的 过结 材 进 抽查,对不符合结 件的 缓结。 结果 教 核后公布。 三、收 各 单 成工。 四、 게报 报 各高 间, 各 负 高等教 教 报 百 (:) 结 关 , 传加盖公 的《 一 川 高等教 才 和教 改革 结 表》及 关 撑材 (件格 : 、 、 、 , 传多个 件), 成报 工。 报材 报 ,将加盖 公 各高 的公 函档、《一川高等教才和教 改革 结果 表》(附件)及《 -川 高等教 才 和教 改革 工 表》(附件)报 定。 五、 人及 式

:陈建、 ,电话:

电:

地 : 成都 街 号高等教 处 。

附件: 一 川 高等教 才 和

教 改革 単

一 川 高等教 才 和

教 改革 结 表

一 川 高等教 オ 和

教 改革 结果 表

一 川 高等教 オ 和

教 改革 工 表

